

股票简称：宁沪高速

股票代码：600377

编号：临 2015-036

##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312 国道沪宁段提前终止收费经营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6 日收到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2015]88 号《省政府关于同意常溧高速公路开征车辆通行费等事项的批复》（以下简称“批复”），现将批复中的有关 312 国道沪宁段提前终止收费经营权的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省政府批复“同意撤除 312 国道沪宁段戴家门、奔牛、望亭和古南等 4 个收费站，提前终止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对 312 国道沪宁段的收费经营权（含 2012 年已撤除的站点），收费经营期截至 2015 年 9 月 15 日。提前终止收费经营权的相关经济补偿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办理 312 国道沪宁段的管养移交手续。”

2015 年上半年，上述撤除的 312 国道沪宁段 4 个收费站的通行费收入占本公司合并总营业收入的比例约为 0.59%，312 国道沪宁段提前终止收费经营权对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及营业收入并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312 国道沪宁段账面净值约人民币 8.3 亿元。有关 312 国道沪宁段提前终止收费经营权的经济补偿、管养移交事宜，一旦明确本公司将另行披露。

本公司谨此提醒股东及投资者买卖本公司证券时需审慎行事。

特此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